

**关于寻求
庇护者权利义务
手册
请注意以下要点：**

1. 在庇护程序中予以配合！

务必如实回答！

您有义务全面真实地陈述您的案件，这也符合您自己的利益。虚假陈述会损害您的信誉！不要轻信走私者和/或贩运组织对庇护程序陈述内容的说法。如果您的陈述不正确，可能对您不利。

- 没有无故拖延地对国际保护申请（以下简称庇护申请）加以证实。在被询问时如实地提出证实您的申请所需的所有相关要点。
- 尽快提交您掌握的所有证据。
- 如果您已经在另一个欧洲国家，请告诉我们。
- 不要向主管部门提供任何虚假信息。如实提供您的姓名、曾用名、出生日期、以前居住的州、过往庇护申请以及家庭和社会关系。
- 关于您的国籍和/或原籍国以及文件的真实性（如旅行证件、火车票），不要欺骗主管部门。这可能会对您的庇护申请评估产生负面影响，您的申请可能会立即被拒绝。
- 真实地说明寻求庇护的理由以及主管部门明确要求的事件。
- 如果您收到面谈（提问）通知，请按时到达指定地点。如果您收到（例如医生或官方专家的）体检通知，请按时到达指定地点。配合进行调查和体检。请在上述预约时予以协助配合。
- 如果您因生病无法赴约，请立即通知主管部门并提供医生的确认信。如果有其他原因导致您无法赴约，请通知主管部门。
- 如果您无故未按通知出现，主管部门将推定您想逃避程序。您的庇护程序可能会被终止，或导致否决，或者可能会向您发出逮捕令。
- 在警察查明身份（例如取指纹、拍照等）程序期间进行配合。
- 您的送达地址（即我们发送您的通信的邮政地址）如有更改，必须立即通知主管部门。如果您在国外，这同样适用。如果您在奥地利，只需三天内在主管户籍登记处登记即可。还可以指定授权的接收者（例如，居住在奥地利的熟人、慈善组织等）。

- 主管部门必须知道您的通信送达地址。如果您居住地址变更而未通知我们，可能会对您产生以下负面影响：
 - 如果无法向您送达通知，您的庇护程序可能会被终止或导致否定决定。您可能会被驱逐出境！
 - 如果主管部门无法向您送达程序决定，您可能会错过提出法律补救措施的重要截止日期（例如，提出申诉）。
 - 主管部门的决定可能会发生终局绝对效力，导致您被驱逐出境。
- 如果您自称是未成年人而被质疑，您必须通过可靠的证明或其他合适的证据提供未成年人的证明。否则，主管部门可能会下令进行体检以确定您的年龄。有关医疗年龄确定的更多信息，请参阅专门的手册。
- 如果您是无人陪伴的未到法定年龄的未成年人（即未满14岁），主管部门没有义务启动家庭检索。您可以提交启动家庭检索的申请。主管部门将协助您进行家庭检索。有关未到法定年龄的未成年人家庭检索的更多信息，请参阅专门的手册。
- 如果您是无人陪伴未成年人（即满14岁），主管部门有义务进行家庭检索。您必须在家庭检索中配合并提供确认您的家庭关系的所有证据。您还有义务立即向联邦移民与难民署（BFA）提供所有家庭检索结果。有关未成年人家庭检索的更多信息，请参阅专门的手册。
- 如果您在联络中心**登记为无家可归者**，您将自动承担**报到义务**。您必须每14天去联络中心附近的警察局报到。报到义务从登记为无家可归者之日起的第一个工作日开始。在批准程序期间，此规定不适用。

如果您违反寻求庇护者配合的义务，这可能会对您的庇护申请和信誉的评估产生负面影响！遵守配合和报到的义务。否则，您可能会被联邦移民与难民署（BFA）扣留，待通过终止您的居留权或驱逐决定的适当程序后予以驱逐出境。还会有其他后果，例如终止或限制您的基本护理和服务福利，或者可能出现程序上的不利情况。

2. 庇护程序：

a) 在奥地利给予庇护的先决条件：

您已提交庇护申请。您的庇护程序已获批准。您能够可靠地证明您有合理的理由担心您在原籍国出于您的种族、宗教、国籍、政治观念或某个社会团体的成员资格等原因而遭受迫害。您不能诉诸您的原籍国给予保护，或者您害怕这样做。

b) 面谈：

- 一旦您的庇护程序获得批准（原信息手册中已有说明），您将接受联邦移民与难民署（BFA）的工作人员的面谈。该工作人员了解您所在国家/地区的情况并决定您的庇护申请。
- 您必须在面谈期间证实您的庇护申请。请解释您担心受到迫害的原因。同时指明阻止您返回原籍国的任何其他事实和情况。

- 您提供的有关您的逃离路线的所有信息以及您逃离的理由均受到保密处理，不会传递给您的原籍国主管部门。
- 您必须对您的个人案件历史以及您面临的具体危险进行全面、详细和易于理解的说明。但请务必如实陈述！

任何不实之词都会损害您的可信度。如果您的陈述中有任何含糊之处，您将受到进一步询问。

- 面谈是庇护程序中最重要的一部分。它构成了主管部门决定是否给予庇护的依据。
- 面谈也可以有您信任的人、您的律师和/或代表或法律顾问参加。
- 如果您未满18岁，您的法定代理人（父母、法律顾问或主管青年福利部门）必须参加您的面谈。
- 如果您担心受到迫害会导致对您的性自决的干扰，您有权接受同性者的面谈。如果您因为逃离原因而更愿意接受同性者的面谈，请及时告知我们。

c) 口译员：

主管部门免费为您提供口译员，以便您可以在没有语言障碍的情况下解释您逃离的原因。如果由于您逃离的原因，您希望由同性者解释，请及时通知我们。主管部门将尽可能合理地为您提供同性译员。该译员的任务就是尽可能准确地翻译您的陈述。他们仅作为您与主管部门之间的传话筒，并且如政府员工一样，受到严格的保密规则的约束。

如果您在理解翻译时遇到问题，或者您害怕他们在场时公开发言，请立即通知我们的工作人员。

请注意，口译员不能也不会向您提供有关您的庇护程序的任何法律信息。

d) 书面记录：

您的陈述是在面试过程中记录（即笔录）下来的。在面试结束时，口译员会将此记录译回给您以便您进行任何更正或补充。如果您的陈述已准确完整呈现，请通过签署记录加以确认。您可以在面试结束时索取该记录的副本。

e) 作出决定：

主管部门对您的庇护程序结果的决定以书面决定的形式发布。该决定的主要内容被翻译成您能理解的语言。

该决定可由主管部门亲自递交或由邮政或警方递送。因此，请再次注意，地址变更的必须立即通知主管部门。

您有权通过向联邦行政法院提出申诉，要求审查联邦移民与难民署（BFA）的决定。该申诉须在指定期限内提出，并且仅可以向联邦移民与难民署（BFA）提出。因此，请仔细阅读您的决定中指定的申诉程序上的说明（这些说明告知您可以对决定采取什么行动以及采取行动的期限）。

f) 交付文件

- 如果您在原接待中心或已分配到福利机构，您的文件将在那里交付。

如果您已经指定了法定代理人（律师）或有权接收您的通信的人员，则将向他们提供主管部门的文件。在审批程序中，通知将亲自送达给您本人。

- 如果您未满18周岁并且没有父母陪同，主管部门的通信将发送给您的法定代理人（审批程序或青年福利部门的法律顾问）。因此，您应该在整个案件中与您所在地的青年福利部门保持联系，并随时通知他们您的下落。
- 如果您碰巧离开了您的地址，那么拟送交您的文件将留存在您可以日后收取的交付方（通常是邮局）处。请注意，文件留存相当于亲自交付文件，将从此时开始计算时效！
- 如果在没有法律依据的情况下拒绝接受文件，可以将其留置或留存在相应的地址（通常在邮局）。请注意，该文件视为已交付，并且从此时起开始计算时效。
- 如果您未向主管部门提供当前的送达地址并且主管部门无法轻易找到您的新地址，则有关您的程序的决定也可以留存在主管部门。留存后也视为亲自交付，重要的截止日期自此起算。
- 因此，地址变更请务必告知主管部门。
- 如果您目前没有长期居住地，您可以指定一名交付文件的授权接收人（例如，居住在奥地利的熟人、慈善组织等）。请立即通知该地址。所有与您案件有关的文件将在那里交付。
- 无家可归者的联络中心（在大城市中心，经常有无家可归者光顾）在庇护程序期间不视为送达地址。这意味着在庇护程序期间不会向那里交付任何文件。

g) 后续申请程序

如果您提交了后续申请（即在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决定的申请通过后提出的额外申请），则您的程序适用特殊规定。专用手册包含所有相关细节。

h) 撤销庇护申请：

原则上，您不能撤销您的庇护申请。

但是，如果您仍打算结束庇护程序，请以书面形式通知主管部门或联系回国咨询中心或法律顾问。

如果您希望在针对联邦移民与难民署（BFA）通过的決定提出上诉后撤回您的庇护申请，则视为撤回您的上诉。您不能再通过普通的法律补救措施对联邦移民与难民署（BFA）的原决定提出异议。

i) 可能发出逮捕令

在下列情况下，主管部门会发出逮捕令：

- 您逃避程序；也就是说，主管部门不知道您的去向。
- 您没有在主管部门规定的日期出现。

当您被拘留时，您将被安全部门带到主管部门。

j) 家庭庇护程序：

作为已获得庇护或附属保护地位的外国人的家庭成员，只有满足以下先决条件，您才能获得同等级别的保护：

- 您的家庭成员不得成为罪犯
- 在任何其他国家，您不可能与您的家庭成员继续现有的家庭生活
- 没有可能会对您的家庭成员提起的关于撤销庇护或附属保护的未决程序
- 您不能是欧洲经济区或瑞士公民
- 您所指的您的家庭成员其申请在家庭庇护程序中可能未获得庇护和/或附属保护的地位；但如果这样的家庭成员是未婚未成年子女，则此限制不适用。

家庭成员是指：配偶、未成年人的父母和未婚未成年子女。例如，配偶必须已经在原籍国的一个普通家庭中共同生活。

子女：

您提出的申请也适用于陪伴您的未成年未婚子女（未满18岁）。如果在庇护程序进行期间有子女在奥地利出生，您有义务向联邦移民与难民署（BFA）报告。这也适用于您在收到完全否定决定后在奥地利居留的情况，这时您既没有居留权也没有适用于您的遣返推迟。因此，视为同时提出国际保护申请。

如果您已获得庇护或附属保护身份，您可以书面形式或直接在联邦移民与难民署（BFA）为在奥地利出生的孩子提交申请。

k) 居留权卡：

如果您的庇护程序已获批准，您将获得居留权卡。此卡的有效期限随最终决定或庇护程序终止而告终。此时，您必须将卡退还给联邦移民与难民署（BFA）。

1) 附属保护卡的权利：

• 庇护：

如果您获得庇护，联邦移民与难民署（BFA）将向您发放庇护卡。这仅适用于2015年11月15日或之后提交申请的情况。此卡用于证明您的身份以及您在奥地利的住所的合法性。当您的庇护权利状态被视为无效时，它将失效。

• 附属保护：

如果主管部门确定您无权获得庇护，但由于您的原籍国的情况而不能予以驱逐或遣返（有侵犯生命权、死刑、酷刑或不人道或侮辱性待遇之风险），那么您将获得临时居留许可。然后，联邦移民与难民署（BFA）将为您发放附属保护卡。

此卡用于证明您的身份以及您在奥地利居留的合法性。如果申请在居留权到期之前提出，则居留权在延长最终决定之前仍然有效。

如果反对遣返或驱逐回原籍国的原因不再适用，则临时居留权将被撤销，附属保护卡将失效。该决定以书面形式作出。您有权通过向联邦行政法院提出上诉，要求审查联邦移民与难民署（BFA）的决定。在决定最终和绝对生效后，该卡将退还给主管部门。

m) 咨询:

在程序进行期间，您可以免费向独立的法律顾问咨询。当地援助或慈善组织（Caritas, Evangelisches Hilfswerk, Diözese等）也可以免费为您提供帮助，并在庇护程序期间为您代理。您当然也可以聘请您自己的法定代理人（律师），但您需要支付其费用。

3. 处罚:

请注意，以下行为可能会被起诉:

- 如果您在庇护程序中向主管部门提供您明知道不真实的虚假身份或原籍国信息，您可能会被起诉。
- 如果您在庇护程序期间违反了报到义务，您将被起诉。
- 如果您在审批程序中违反了地域限制规定，您将被起诉。